

温州民商银行成立在即

股东陆续确定 定位小微融资

时隔两年重启 28天期逆回购

央行投放600亿元流动性

本报北京1月27日讯 记者张忱报道：中国人民银行今日在公开市场开展了600亿元的逆回购操作。其中7天期300亿元，中标利率3.85%；28天期300亿元，中标利率4.80%。央行上一次进行28天期逆回购操作是在2013年1月8日，中标利率3.6%。

上周，央行通过7天期逆回购净投放500亿元流动性。民生宏观认为，近期资金面不是很紧张，已经没有担心春节前流动性问题的必要，央行此时推出28天逆回购可能是为跨春节流动性做一些准备。

理论上讲，逆回购利率构成资金利率上限，正回购利率构成资金利率下限。从历史实际运行状况看，资金利率会围绕着逆回购利率中枢运行。当前7天和28天市场回购利率分别在3.8%—4%、4.7%—5%的区间波动。民生宏观认为，从逆回购中标利率看，央行还是认可当前的利率中枢水平的。不过从中期看，核心矛盾还是经济下行和信用风险压力，预计未来的逆回购利率会下调。

电池涂料2月起开征消费税

适用税率均为4%

本报北京1月27日讯 记者崔文苑报道：为促进节能环保，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今天联合发布通知，自2015年2月1日起对电池、涂料征收消费税，在生产、委托加工和进口环节征收，适用税率均为4%。这是继成品油消费税政策调整后，消费税税目上的进一步调整和完善。

两部门负责人表示，并非所有电池都进入消费税纳税范围，“对无汞原电池、金属氢化物镍蓄电池、锂离子电池、锂离子电池、太阳能电池、燃料电池和全钒液流电池免征消费税。”专家表示，对锂电池、太阳能电池等新能源电池免征消费税，体现了国家支持环保、符合产业发展需要的新能源电池的趋势。

同时，还对某些电池进行“限时免税”，比如，在2015年12月31日前对铅蓄电池缓征消费税；自2016年1月1日起，对铅蓄电池按4%税率征收消费税。

此次对涂料征收消费税，其中也有优惠措施，比如，对施工状态下挥发性的有机物(VOC)含量低于420克/升(含)的涂料免征消费税。业内人士表示，此举将加速涂料行业整合，促进良性发展。

去年银行卡跨行交易额超40万亿元

金融IC卡发卡量预计超12亿张

本报北京1月27日讯 记者陈果静报道：中国银联最新交易数据显示，2014年银行卡跨行交易额达41.1万亿元，同比增长27.3%。

从跨行交易类型看，超市加油、日用百货等日常消费交易居前，日用百货类交易同比增速连续两个季度大幅回升。而房地产交易同比有所下降，连续四个季度同比负增长，但2014年四季度开始交易量提升明显。

受理环境的改善是银行卡交易增长较快的重要原因。目前，全国可以使用银联卡的商户、POS(刷卡机)和ATM(取款机)数量分别同比增长58%、50%和21%，其中可以受理银联“闪付”的POS终端接近400万台，占比达四分之一。随着受理环境的日益完善和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金融IC卡成为越来越多持卡人的首选，2014年发卡量同比翻倍，总量预计超过12亿张；全年交易量6.2万亿元，是上年的4.8倍。

银联卡境外受理环境和服务也有了明显提升。截至2014年末，银联卡境外受理网络已延伸到150个国家和地区，境外可用银联卡的商户超过1300万户，ATM近120万台，境外30多个国家和地区发行银联卡超过3500万张。

本版编辑 张艺良 孟飞
电子邮箱 jrbjr@126.com

一款私募债违约，关联担保公司却否认发行文件所述责任——

私募债发行亟待设制度“篱笆”

本报记者 陈果静

热点聚焦

过去一年，“13华珠债”、“12津天联”、“12金泰债”、“13中森债”、“12华特斯”共5只私募债均陷入偿付风波。2015年伊始，债券信用风险事件仍在继续。

频发的违约事件更是牵出了中小企业私募债发行过程中存在的诸多问题



1月25日到期的“12东飞01”中小企业私募债未能按时兑付本息，已发生实质性违约。中小企业私募债发生违约，市场本不感意外，但富有戏剧性的是，该私募债发行文件上写明应承担代偿责任的城投公司却公告称并未承诺代偿。

目前，“12东飞01”中小企业私募债的偿付责任仍有待进一步划定，但事件已凸显出私募债监管的缺失，并将使得市场对城投债担忧加剧。

私募债风险积聚

“12东飞01”是东飞马佐里纺机有限公司于2013年发行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发行额度1.1亿元，发行期限为2年，票面利率9.5%，债项评级AA。2015年1月25日，其未按约定时间还本付息。

中小企业私募债是我国中小微企业在境内市场以非公开方式发行的，发行利率不超过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的3倍，期限在1年(含)以上的公司债券。2014年以来，中小企业私募债风险事件频发，“13华珠债”、“12津天联”、“12金泰债”、“13中森债”、“12华特斯”共5只私募债均陷入偿付风波。

由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发行人自身资本实力较弱，且发行制度采用交易所备案制，财务门槛较低，因此，在业内人士看来，其风险要远大于公募债券。同时，中小企业私募债在发行时通常引入母公司或担保机构等为其担保，但担保机构的代偿能力近期的下降，更使得中小企业私募债风险明显增大。“2015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将集中到期。”中投证券分析

师杨萍测算，今年共有969亿元中小企业私募债到期，偿付压力将对私募债市场形成考验。

公开信息显示，今年3月21日，“12东飞01”的发行方还有一只1.5亿元的“12东飞02”中小企业私募债到期，根据当前的情况看，该债券偿付或将存在困难。

担保之争折射监管缺失

在“12东飞01”违约后，投资人转而向其担保公司追讨本息。该债券的发行文件显示，该债券由江苏东台市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也就是说，应由东台交投代为偿付本息。

1月26日晚，东台交投发布公告称，东台交投确实与发行人签订了《担保函》，但担保事项为“东飞马佐里发行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信用评级”，不承担任何代偿义务。

事件仍在进一步发酵。海通证券分析师姜超认为，虽无法获知真实担保函的情况，对于其真伪更无从考证，因此责任究竟在于发行人、担保方还是承销商尚无法确定。“但无论哪种情况，监管的漏洞亟待弥补。”姜超表示。

目前，建立在中小企业私募债发行基础上的，公司债非公开发行相关规定已经开始实施。1月16日，证监会发布的《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表示，公司债非公开发行将实行备案制，并将公司债发行主体扩展到所有公司制法人，全面建立非公开发行制度。

由于采用备案制，《管理办法》出台

后，市场对未来公司债的非公开发行热情较高。“但‘12东飞01’事件显示公司债的非公开发行制度仍待完善，尤其是在非公开发行的信息披露方面。姜超预计，此次事件或将对市场热情形冲击，公司债扩容的进程或将受影响。

城投债隐忧凸显

“12东飞01”事件中，称其并不负有

违规比违约更可怕

梁睿

部分扛不住风险的中小企业无力偿债，其私募债出现违约本来算不上新闻。因为私募债的发行一般都有担保人，债主还不了还可找担保方代偿。

然而，令债权人大跌眼镜的是，当上门要债时，“12东飞01”债的担保方却把门一关，掏出一纸公文“一推六二五”，“本公司担保对象为债券的信用评级，并不承担代偿义务”。让投资者吃了个闭门羹。

按理说，担保文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本是中小企业私募债发行的重要前提，也是投资者判断债券投资价值的重要依据。但令人费解的是，为什么投资者看到的担保文件与担保方提供的不一致，发行人在此中有没有造假？在长达3年时间里，担保方对自己担保的范围一直默不作声，是否有隐瞒重要信息的嫌疑？还有，担保方

代偿责任的东台交投也是市场热议的焦点。

“这反映出市县融资平台管理不规范。”中债资信公共机构首席分析师霍志辉表示，按照相关规定，地方政府融资平台作为地方政府全资控股的国有独资公司，其对外投资和对外担保等行为均会受到地方政府较为严格的限制，担保主体、担保金额等都需经过地方国资委(办)的审批。“一般来说，地方融资平台每一笔对外担保都应该有董事会决议以及国资委(办)批复作为留底，承担何种担保责任也应该明晰。”霍志辉说。

而在过去两年间，东台交投并未就“12东飞01”的担保责任划分问题说明情况，而是在违约发生之后才出来“划清界限”。霍志辉认为，这反映出其自身管理存在失职，风险防范意识缺失。

当下，正是地方债务甄别的重要时期，随着此前《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地方政府存量债务纳入预算管理清理甄别办法》先后出台，城投公司面临转型，资金周转压力更是较大。在此时出现的担保代偿之争，容易让市场产生联想。

市场人士认为，总体上看，融资平台的资金压力较大，因此城投债当前的风险也在上升。“12东飞01”事件不仅显示中小私募债风险较大，更显示出城投债的风险大于机会。

说只对“信用评级‘AA’进行担保”又是怎样的担保法？更该追问的是，这种只对信用评级进行担保的私募债又是如何通过审查的呢？债券承销方当年是不知情呢还是另有隐情？

应当指出的是，“12东飞01”并不是一件简单的违约事件，若涉及担保文书造假，将是违法犯罪行为；若债券发行方没有尽到审查的职责，同样也违反了有关规定。违法或违规都比单纯的债券违约更损害投资者对债券市场的信心。

对于此次风险事件，有关部门当务之急是应当全面排查中小企业私募债发行和有关担保文件的风险，消除隐患；同时对其中违法违规者要坚决绳之以法，还债券市场干净清爽，恢复投资者信心。



引导保险资金投资养老健康服务产业，直接投资新型城镇化、棚户区改造等领域——

2015年险资继续“加码”实体经济

本报记者 江帆 姚进

截至2014年12月末，保险资金“其他投资”一项达22078.41亿元，同比大增69.94%。这传递出保险资金投向实体经济的比重正在快速提升的强烈信号

2015年，保险资金将继续“加码”实体经济。这是记者从刚刚召开的全国保险业监管大会上听到的消息。其实只要打开保险业的账本一看，就会感到，这种“加码”绝对是真金白银的举动。

数据显示，截至2014年12月末，保险资金运用余额达93314.43亿元，较年初增长21.39%。保险资金投资收益率6.3%，综合收益率9.2%，均创5年来最好水平。值得注意的是，“其他投资”一项达到22078.41亿元，占比23.67%，同比增长69.94%。而2013年的这一数字是12992.19亿元，当年占比为16.9%。

保险资金的“其他投资”如此大幅度地提升，传递出保险资金投向实体经济的比重正在快速提升的强烈信号。难怪保监会主席项俊波在会上不无自豪地说，

“保险公司已经成为资本市场的重要机构投资者和国家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资金提供者。”

其实，保险资金支持实体经济由来已久，但由于受多种因素限制，步伐迈得不算大。不过自2012年下半年保险资金运用“新政”推行，特别是2014年8月的保险“新十条”明确提出，要“充分发挥保险资金长期投资的独特优势。鼓励保险资金利用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等方式，支持重大基础设施、棚户区改造、城镇化建设等民生工程和国家重大工程”以

来，保险资金明显加快了支持实体经济的节奏。

2014年的数据显示，保险资金发起基础设施投资计划1.1万亿元，比年初增长56.8%，其中投资1072.5亿元参与棚户区改造和保障房建设，投资360亿元参与中石油西气东输管道建设，投资320亿元参与中石化销售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保险资金投资已经在“一带一路”等国家重大战略中显现出不同寻常的作用。

值得关注的是，2015年保险资金“加码”支持实体经济行动已得到保监会的

“承诺”。项俊波在监管会上明确提出，“更加注重对接实体经济，制定专项支持政策，引导保险资金更好地投资养老健康服务产业，直接投资新型城镇化、棚户区改造、科技型企业、小微企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领域。”

“近两年险资投资实体经济取得了明显的效果。未来在风险控制的基础上，险资投资将更加规范，支持实体经济的力度必然进一步加码。”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保险学院教授王国军在接受《经济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

实际上，从2014年12月到2015年1月，保监会就已连续推出支持实体经济的3项政策，包括允许保险资金投资创业投资基金、支持创业企业和小微企业健康发展等。看来，保险资金成为实体经济发展最重要的推手，已是不争的事实。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水监管分局关于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的公告

下列银行业金融机构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水监管分局批准、核准，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现予以公告：

天水市秦安众信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编码：S0005H362050001
许可证流水号：00474853

业务范围：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批准成立日期：2008年08月05日
营业地址：甘肃省秦安县兴国镇青年西路1号

发证机关：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水监管分局
发证日期：2014年12月25日

以上信息可在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www.cbrc.gov.cn)查询